

就「(財富)全球論壇」的保安安排及警方在示威集會期間維持公共秩序的策略的意見

- 一. 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第二十七條列明：  
香港居民享有言論、新聞、出版的自由，結社、集會、遊行、示威的自由，組織和參加工會、罷工的權利和自由。
  
- 二. 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》第 17 條《和平集會的權利》列明：  
和平集會之權利，應予確認。除依法律之規定，且為民主社會維護國家安全或公共安寧、公共秩序、維持公共生或風化、或保障他人權利自由所必要者外，不得限制此種權利之行使。〔比照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第二十一條〕
  
- 三. 《公安條例》第 13 條《對公眾遊行的規管》(1)列明：  
公眾遊行可在符合下述條件下進行，並只有在符合下述條件下才可進行—
  - (a) 警務處處長已接獲根據第 13A 條作出的舉行遊行的意向通知；
  
  - (b) 警務處處長已根據第 14(4)條通知有關的人，表示他不反對該遊行的進行，或當作已發出不反對公眾遊行通知；及
  
  - (c) 第 15 條的規定已獲遵從。
  
- 四. 《公安條例》第 13 條《對公眾遊行的規管》(2)(b)列明：  
本條不適用於—任何不超過 30 人的公眾遊行；

二〇〇一年五月八日，《財富論壇》舉行，當日參與請願

活動的朋友，都符合上述法例。但是由於一眾富商巨賈、達官貴人雲集灣仔會議展覽中心，為打壓異見，好讓有權有勢的人耳根清靜，警方不惜違反《基本法》、違反《人權法》、違反《公安條例》，採取不通知、不妥協、不合作、不守法的態度，阻撓遊行人士到達示威區，以大批警員包圍不足四十人的示威者，用重重鐵馬圍困集合地點，衝入群眾中搶奪示威物品，無故拘捕參與者，以扣喉插鼻的暴力對待與之理論的人士，毆打被捕者，行爲令人齒冷。警方主動用武力挑釁，令當日參與示威的我感到非常困惑。

政府及警方處理示威的態度，立即引來各方非議。五月十日，《明報》社評認為，「警方事前已經將保安範圍劃得很大，用水馬將會場牢牢的罩起來，示威者根本無法接近會場，即使示威者在示威區有什麼過激的行動，在場維持秩序的警察人數也遠多於示威者，足以將過激的示威者隔離、驅散、甚至拘捕帶離現場。警方卻在遠離示威區的修頓球場即開始採取行動，明顯是帶有針對性及過分的挑釁行動。」《蘋果日報》的社論亦批評：「事實上誰都看得到，過去兩天的請願者雖然來自不同的訴求，卻沒有採取任何過激的行動，也沒有衝擊任何警方的保安安排。偏偏警務人員卻先下手為強，在沒有特別保安理由的情況下強行搶去請願者的請願物品、強行把一輛在路上正常行駛的汽車截停，把還沒有開始請願的市民拖下來及拘捕，甚至強行搶去請願者的手提電話。」而《信報》社論更質問：「以如此強悍和嚴厲的手法對付示威者，能不令人感到香港的自由正在縮窄嗎？港官和港警的善良願望將會把香港推向何方呢？特區政府是否應

該反省此次主辦《財富》論壇的得失呢？」

事後，政府及警方更對壓制人權一事毫無悔意，助理警務處長張之琛連續數日刻意發表誣衊、抹黑受害人的言論；政務司司長曾蔭權更辯稱警方手法克制，更用當天以和平、合法、理性、非暴力的示威與布拉格的騷亂場面比較，極盡詆毀之能事。有識有良心之士對此等無恥行徑大加鞭撻。香港浸會大學社會學系助理教授陸德泉於五月十六日《蘋果日報》中言詞激烈地譴責：「香港的品牌不像龍，像鬆毛的哈巴狗，圍在主人腳邊亂吠亂咬的哈巴狗。」著名學者古德明於五月十九日《蘋果日報》《常山月旦》一文亦批判：「事實如何，香港人心中有數，否則董建華民望不會跌得比英國歷任港督都要低，低得他要暗中干預民意調查。我們知道做新中國公民好，還是做外國三等公民好。現在，我們還知道香港警察已經變成新中國式公安部隊。」文壇才子陶傑於五月廿一日在《明報》的《黃金冒險號》專欄中更取笑張之琛：「這位特區警察首長只知道學美國警察捏喉鎖鼻的末技，但美國警察從來未有把示威者與克林頓隔離開幾公里。克林頓也照樣吃過示威者怒擲的雞蛋，這一點，就是憲法的自由精神，特區的警察，又為什麼不學？」

警方此舉亦損害香港國際形象。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副所長劉兆佳於五月十日接受《明報》訪問時指出：「布拉格比喻是不恰當的，因為兩地示威活動規模不同。」警方拘控示威者的事件，相信已影響本港的國際聲譽。」香港城市大學英文與傳播系助理教授馮應謙亦在《信報》撰文譴責：「在這次事件中，警方還主動用武力拘捕尚未到示威區的

『示威者』。這不但損害香港為開放自由社會的形象，更重要的是警方率先使用暴力，這是一個非暴力社會不能容忍的行為。」才女徐詠璇在五月十二日《明報》的專欄中亦認為：「如臨大敵的把示威群眾拒於四條街之外，分隔富豪與蟻民，原來又『分化』了香港人。煙花只如富豪飯後甜品，大眾不被邀請，維港屬於富豪特區。民眾只可嘗到警方粗暴對待。我們不是不想體諒政府維持大型活動秩序的難處，但如此橫蠻的舉措，怎符合國際大都會身分與智慧？」

《財富論壇》一役，也暴露出政府要打壓異見聲音的猙獰面目。天安門母親運動支持者於五月十二日在《蘋果日報》發文章指責警方：「這樣和平、理智、安靜的請願，為何竟遭大批警員包圍、強行護送？我們有理由相信，警方早就擬定一套阻止部分團體進入示威區的計劃，而所謂的示威區只是一場假民主的戲。」資深傳媒人毛孟靜亦在五月廿四日撰文認為：「香港最大的傳統，是自由。自由卻要向權宜低頭。香港當然未死，只是當權者在逐步把香港的自由活埋。」

警察成為特區政府的政治工具也令人感到擔心。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博士研究生鄭錦鈞在五月廿七日認為：「從財富論壇期間的保安手法看來，警方不單尚未告別政治任務，更與打擊政治活動直接扯上關係。緊接財富論壇之後發生的同類示威活動，警方卻換上另一副溫和手法，令前線警員無所適從，令市民對警隊的既有角色混淆，以為警方成為另類打壓政治工具。」香港中央青年議會副主席呂永基於五月十一日在蘋果日報《警方過分用武影響穩定》一文更奉勸政府：「有甚麼樣的政府就有甚麼樣的警察，政府怕事、

奉承，警察亦自然會怕事。政府應該放棄封閉、暴力的壓制，應該採取開明、民主的態度來面對不同聲音，這才是以民為本的領導者，這樣香港才會有穩定的社會。」

總結《財富論壇》的經驗和教訓，我認為：

- 一.市民的言論、結社、集會、遊行、請願等活動的基本權利漸被剝奪。尤其是支聯會、四五行動、學聯等經常對特區及中央政府提出激烈批評的團體，無論多麼守法，其活動都經常受到針對；
- 二.警權在政府縱容下變得愈來愈大，執法毫無準則，有法不依，令人無所適從。只要上頭下令，警察隨時都可以無故對市民施以暴力橫加拘捕，提出司法檢控。什麼法治精神都已成空話；
- 三.最近連續有警員遭受槍擊，響起警力不足、警隊編制出現問題的警號。但那邊廂，政府卻動用三千警力去維持《財富論壇》的保安，動用大量資源打壓當日的示威活動，使人憂慮警察已成為政府的政治工具，其中立性及管理治安的能力備受質疑；
- 四.香港國際形象因此而蒙污。

鄭其建